

卢氏县财政局文件

卢财预整合（2022）8号

卢氏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卢氏县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和劳务 补助项目资金的通知

卢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根据财政局农业股提供“2022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申请表”、“2022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以及“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批复表”，经研究，现下达你单位卢氏县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和劳务补助项目资金82.67万元。

接知后，你单位要严格按照《卢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印发卢氏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卢政办〔2021〕39号）和《卢氏县财政局等六部门联合〈关于印发〈卢氏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卢财农综〔2021〕1号）的相关规定，负责项目的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工作，专款专用，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请你单位对财政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强化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合理设定绩效目标，并细化量化绩效指标，做好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并依法予以公开。落实资金使用单位的主体责任，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此款请列入 2022 年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30505 农林水支出-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生产发展，政府经济分类科目：5099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部门经济分类科目：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时间：2022年3月8日



2022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备注
1	卢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82.67	2130505生产发展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计	82.67				

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批复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责任单位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建设任务）	绩效目标	批复资金	批复时间	备注
卢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卢氏县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项目	生产发展	卢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9个乡镇及兴贤里街道	为全县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劳动力根据就业情况给予一次性交通补助和劳务补助，全年预计需发放补助资金1200万元。	<p>激发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劳动积极性，调动其就业积极性，提高群众收入，巩固拓展脱贫成果，接续乡村振兴。全年预计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30000人，带动每人就业收入至少7000元以上，带动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总收入达到21000万元以上。调动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就业积极性，鼓励外出就业，提高就业质量和收入，推进乡村振兴。预计2022年申报人数将达到30000人，带动每人就业收入至少7000元以上，带动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总收入达到21000万元以上。</p>	82.67	2022.1.25	